

荣盛新材料（舟山）有限公司金塘新材料项目海水取排水（东区）及达标污水排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荣盛新材料（舟山）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目 录

1 概述.....	3
2 环评编制期间公示情况	4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2.2 公示方式	4
2.2.1 网络	4
2.2.2 张贴	5
2.2.3 其他	7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7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7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7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7
5 报批前公示.....	7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7
5.2 公开方式	7
5.2.1 网络	7
5.2.2 其他	8
6 其他.....	8
7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本工程属于金塘新材料项目及金塘电厂项目配套的海水取排水工程。金塘新材料项目位于舟山市金塘北部围垦区块，满足《舟山群岛新区主要海岛功能布局规划》（浙发改地区[2021]223 号）“承接舟山绿色石化基地、宁波石化功能溢出，布局建设石化配套园区”的功能定位，可视为舟山绿色石化基地拓展区。该项目充分依托舟山石化基地及宁波中金石化的上游原料，往下游延伸产业链。从丙烷脱氢、催化裂解等，生产低碳烯烃，并进一步延伸生产高附加值的高端化工新材料产品，主要包括精细化学品、聚氨酯、高端树脂新材料、工程塑料、可降解塑料、特种聚酯及纤维新材料等高端产业链，提高企业竞争力。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十四五”战略布局，在新能源和新材料领域持续发力，延伸高端化工产业链，立足科技创新，提高国内高端化工新材料产品的生产能力。本工程作为重要基础设施，是金塘新材料项目及金塘电厂项目顺利运营的重要保证。

本工程位于金塘岛北侧，建设海水取排水和达标污水排放设施。海水取水设施包括取水泵站、取水箱涵和引水明渠；海水排水设施包括排水管涵及消能池；达标污水排放设施包括达标污水放流管和扩散器；配套设施包括制氯间、机柜间、变电所等。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海水取排水平衡图，本工程正常运行工况下夏季取水量约 60.4 万 m^3/h ，夏季排水量约 59.7 万 m^3/h ；冬季取水量约 51.7 万 m^3/h ，冬季排水量约 51.0 万 m^3/h ；达标污水正常排放量约 1050 m^3/h ，极端排放量约 3000 m^3/h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前言中要求，公众参与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设单位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

在报告书形成后，建设单位按照《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规及文件的要求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公示。建设单位在网站、附近行政村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公示并征求意见。

2 环评编制期间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采用网络公示、张贴公示相结合的方式，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1）公示网址

本次在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发布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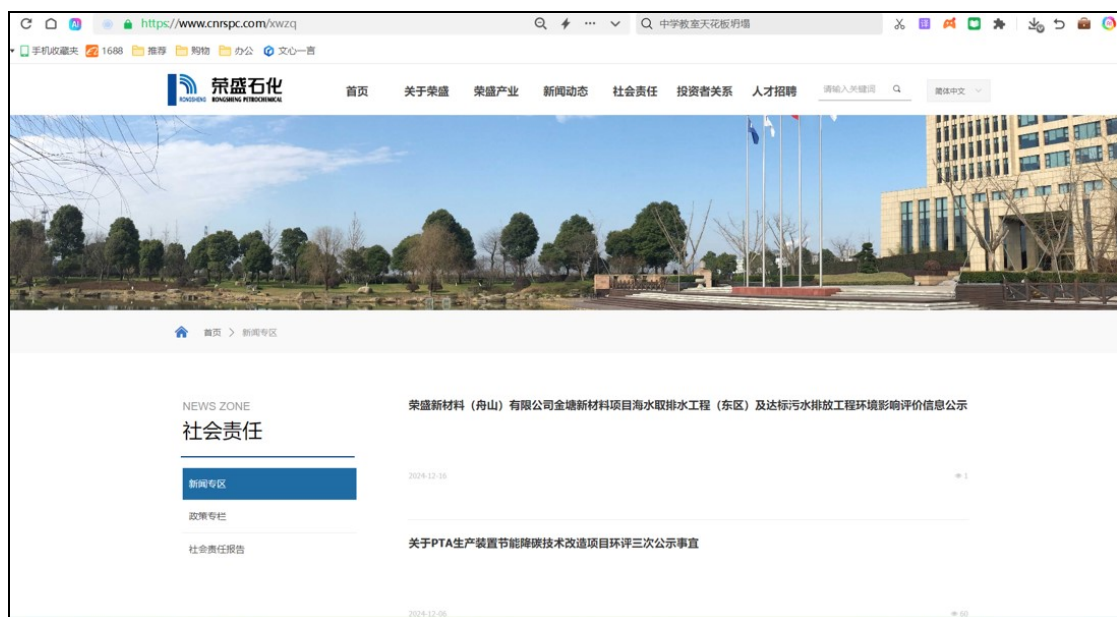
网址：<https://www.cnrspc.com/xwzq>

（2）公示时间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3）公示截图

公示截图如下。



2.2.2 张贴

（1）公示张贴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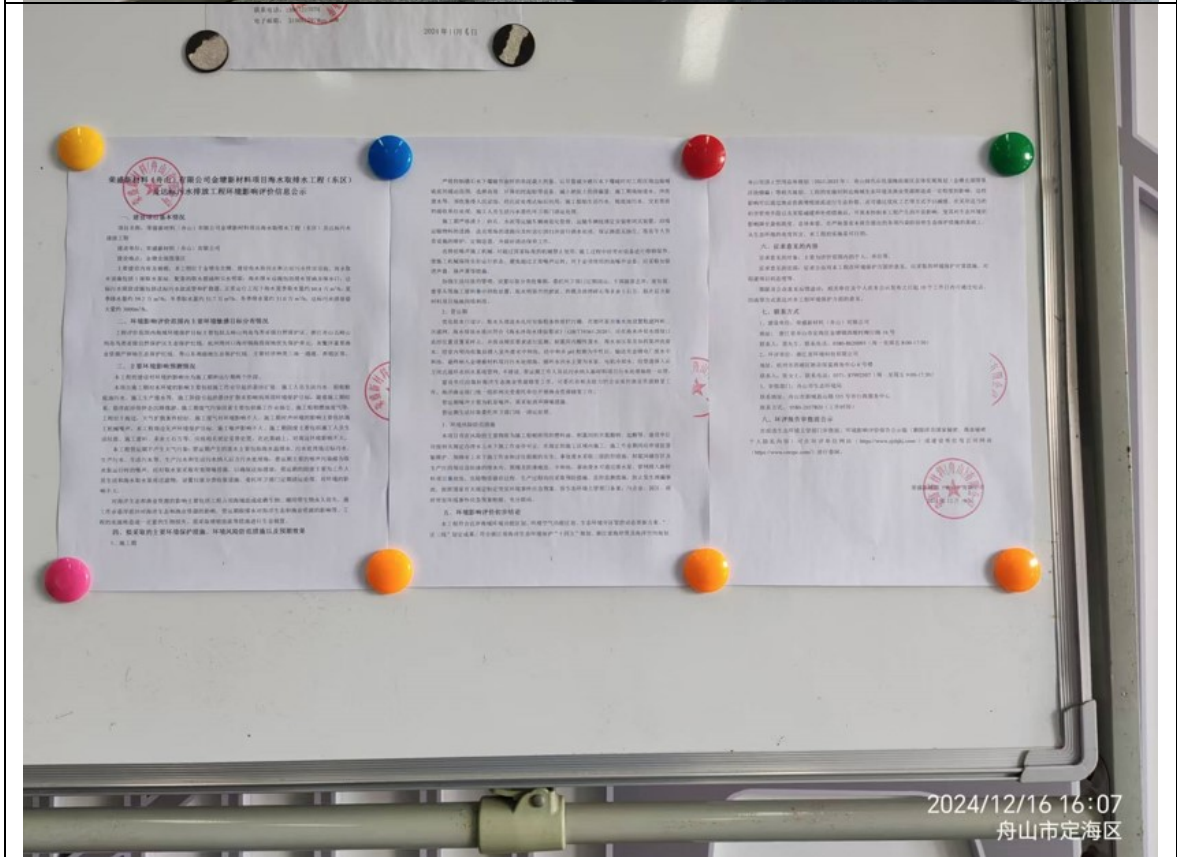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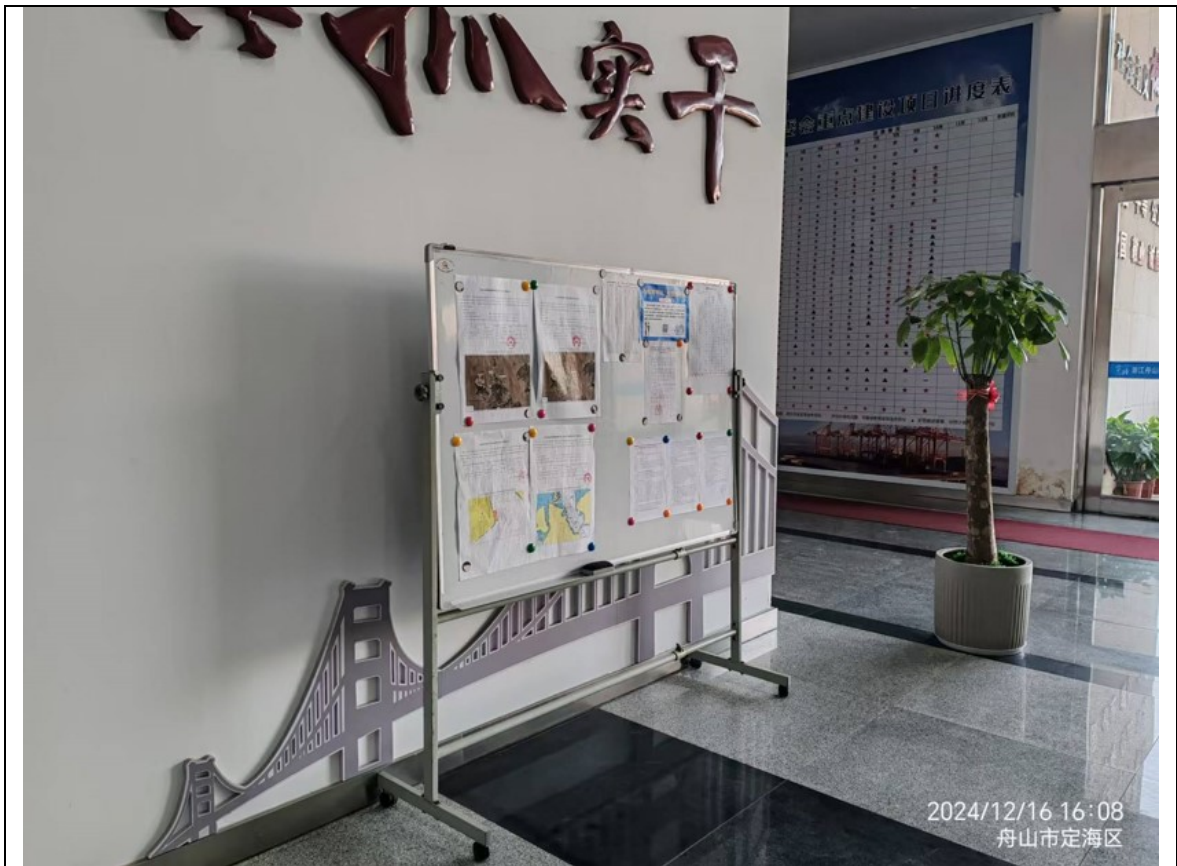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同步在金塘管委会公告栏进行张贴。

（2）公示时间

张贴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3）张贴照片

张贴照片如下。



金塘管委会张贴公示

2.2.3 其他

我单位未对本项目进行其他方式的公示。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环评单位、当地生态环境机构提交的意见。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在网上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交的意见。因此我单位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如召开公众座谈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网上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交的意见。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5 报批前公示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稿。

公开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5.2 公开方式

5.2.1 网络

根据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在向环保主管部门报批环评文件前，应主动公开环评全文信息。因此，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环评单位网站（<https://www.zjshjkj.com>）发布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稿。截图如下所示。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5.2.2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了，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6 其他

此次公众参与由建设单位进行，所获得相关资料原件由建设单位存档，以备今后审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在金塘新材料项目海水取排水（东区）及达标污水排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已依法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荣盛新材料（舟山）有限公司金塘新材料项目海水取排水（东区）及达标污水排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荣盛新材料（舟山）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荣盛新材料（舟山）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